

证券代码：002872

证券简称：ST 天圣

公告编号：2026-003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设职工代表董事 1 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9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选举张娅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张娅女士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本次选举完成后变更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及专门委员会成员构成不变。

张娅女士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张娅女士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0 日

附件：张娅女士简历

张娅女士，197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二级建造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张娅女士曾任重庆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及重庆渝蓉和税务师事务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重庆绿茵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审计负责人，曾任重庆中讯亚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东方中讯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重庆中讯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经理。现任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经济运营总监及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张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张娅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娅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相關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關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